

兰州交通大学实验室管理处

处发〔2016〕5号

实验室管理处联系基层(实验室)制度

各实验室（中心）：

为了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，密切联系各实验室，强化实验教学督导，推进实验室精细化管理，我处决定对外室人员进行分工，分别联系各单位实验室，明确服务对象，强化职责，提高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，推进学校实验教学事业的发展 and 实验教学水平的提高。

现将处室人员联系学院（或中心）及职责列出如下：

一、联系学院分工：

序号	学院（中心）	联系人
1	土木学院	蒋跃宁
2	运输学院	蒋跃宁
3	化工学院	蒋跃宁
4	铁道技术学院	蒋跃宁
5	电信学院	吴卫
6	自动化学院	吴卫
7	国家计算机示范中心	吴卫
8	能动学院	吴卫
9	艺术学院	汪净
10	机电学院	汪净
11	外语学院	汪净
12	测地学院	汪净
13	环工学院	戴亮
14	经管学院	戴亮
15	建筑学院	戴亮
16	数理学院	戴亮
17	大学生创新实践育人基地	俞小军

二、职责

1. 每学期至少深入联系学院实验室（中心）调研一次，全面了解掌握各实验室队伍情况和运行情况，及时改进存在的问题；

2. 负责学院（或中心）的实验室教学督导及开放实验核查；

2. 对联系学院（或中心）实验室的规划及建设把关，落实实验室建设；

3. 负责联系学院（或中心）实验室的安全检查、安全培训及相关安全制度的落实；

4. 组织联系学院（或中心）实验室人员业务水平培训；

5. 了解联系学院（或中心）实验室设备的日常运行和维修情况；

6. 负责联系学院（或中心）的年终考核工作。

三、本制度从2016年3月1日起执行。

